



股票代號：3015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SP Technology Inc.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

股東會地點：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一四七號(桃園市婦女館)

目 錄

一、會議程序	1
二、會議議程	2
三、報告事項	3
四、承認事項	3
五、討論事項	4
六、臨時動議	4

附件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5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
附件三、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	9
附件四、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	23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24

附錄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7
附錄二、公司章程	29
附錄三、公司董事持股情形	33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會議程序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報告事項

肆、承認事項

伍、討論事項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147 號(桃園市婦女館)

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

壹、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案。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 三、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 四、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案。

貳、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參、討論事項：

- 一、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肆、臨時動議

散會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 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5~7 頁)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鑒核。

說 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8 頁)

第三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敬請 鑒核。

說 明：一、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二、擬分派如下：

(1) 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50,000,000 元，全數配發現金。

(2) 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600,000 元，全數配發現金。

第四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 明：一、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之方式為之。

二、本公司自 109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561,785,850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3 元。

三、如嗣後因認股權轉換而發行新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及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分配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四、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關春修會計師、趙敏如會計師查核完竣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第 5~7 頁及第 9~22 頁)

二、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附件四。(第 23 頁)。

二、敬請 承認。

決議：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56 條之一第一項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 10 條之一第一項法令文字，酌予配合修正。

二、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第 24~26 頁)

三、敬請 討論。

決議：

肆、臨時動議

散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109 年度對全球來說是個充滿挑戰的一年，新冠病毒 COVID-19 和中美競爭改變了人們的生活和企業運作，大量的會議和交流改以網路的方式進行，網通設備、醫療設備以及居家娛樂和健身設備的需求增加；供應鏈的斷鍊和變化更挑戰製造商的調度。全漢企業因應市場的快速變化和調度，在相關應用領域中搶得先機，並積極調整產線彈性製造，整體營收就前年度成長 4% 達到約 148 億，其中，網通設備和電競營收佔總營收約 55%，醫療用的電源也成長了將近 10% 的營收，整體銷售電源數量達近 1,998 萬台，超越了前年度設定的 1,900 萬台的目標。茲將 109 年度營運成果及 110 年度營運展望分別說明如下：

一、109 年度營運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全漢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4,796,460 千元，相較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4,259,326 千元增加 4%；109 年度稅前純益為新台幣 934,044 千元，相較 108 年度稅前純益新台幣 193,789 千元增加 382%；109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92,075 千元，相較 108 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144,124 千元增加 380%；109 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3.95 及 3.55 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14,796,460	14,259,326	537,134	4%
營業毛利	2,063,548	1,524,973	538,575	35%
營業(損)益	462,337	(31,559)	493,896	(1,565%)
營業外收支	471,707	225,348	246,359	109%
稅前純益	934,044	193,789	740,255	382%
稅後純益	692,075	144,124	547,951	380%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制 109 年度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4,796,460	14,259,326	4%
	營業毛利		2,063,548	1,524,973	35%
	稅後淨利		692,075	144,124	380%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4.11	1.08	281%
	權益報酬率(%)		6.72	1.66	30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9.88	10.08	395%
	純益率(%)		4.68	1.01	363%
	每股盈餘(元)		3.55	0.7	407%

(四)研究發展狀況

109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完成 TFX 250W/300W 系列機種(金牌)。
- 完成 Flex 200W/300W 系列機種(銅牌)。
- 高瓦數 Twins Pro 系列 ATX Redundant 電源，提供給白牌 Server 或 Workstation 系統業者更完善的解決方案。
- 完成 230W 系列機種。
- 完成 330W 系列機種。
- 完成 Wall Mount 固定頭 Adapter (12V/ 30W~40W)。
- 完成 90W 以下薄型化機種。
- 完成寬溫系列第一個 54V 機種。
- 完成 1U/2U/SFX 符合 IEC/EN 62368 安規之新機種。
- CRPS 2000，2400W 80 Plus 白金牌機種。
- 完成 PoE 市場開發之 12V & 53V 輸出的 Felx 系列產品。
- 針對 Edge Computing 少量多樣需求的 CRPS 模組化背板及 Housing。
- 完成針對小型 Edge Computing 需求的 1U Redundant 入門產品。
- 18W Wall Mount Adapter 系列產品。
- 30W C14 Desk Top Adapter 系列產品。
- 120W C14 & C8 Desk Top Adapter 系列產品。
- 150W C14 & C8 Desk Top Adapter 系列產品。
- 100W @ 2" x 4" Class-I Open Frame 系列產品。
- 500W @ 4.21" x 7.09" Class-II Open Frame 系列產品。
- 80W @ 2" x4"，FSP080-P24 系列產品。
- 250W @ 2" x4"，FSP250-H24-A12。
- PoE 200W, FSP200-2H35-A54H。
- PoE 420W, FSP420-2F47-A54H。
- PoE 550W, FSP550-2F67-A54H。
- 持續發展第 3 代離網型逆變器，將整合 UPS 的功能，提供更完整的用電保護。
- 開發 5kW Split-Phase 離網型逆變器，除了可以支持低壓，也可同時支持 220Vac 電器，免用傳統隔離變壓器。
- 推出 iFP 系列，功率段 400VA~2KVA. 有觸控式的 LCD 面板及 USB 通訊功能的在線互動式新機種。
- 發展 Rack Mount 的在線互動式 UPS。
- 推出 On-line UPS，輸出功率因素 PF=1 的高階機種。
- 600W/1200W Onboard/off Board Charger。
- 1800W 72V/84V On Board/Off Board Charger。
- 300W 12-16S 以上危險電壓系列機種開發完成。
- IATF 16949; PPAP 導入相關部門。
- 700W 鋁鑄 High end 防水防塵防震產品 study。

二、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 2021 年，為發揮彈性製造的優勢，滿足部分客人的需求，並推高部分產品線的價值，除了中國大陸為主要製造地外，桃園總部附近興建中的桃三廠可望於今年落成，這座廠可以因應特殊需要在台製造的訂單生產，也可以優先供應電源給未來回台生產的各式網通和工業產品系統商。

COVID-19 對人群的隔離仍然存在，今年公司的三大主軸，優先是以居家娛樂和工作且營收比重高的電競電源以及 PC 電腦電源；再者是遠距溝通需求的網路通訊設備電源，包含數據中心伺服器端的電源，中間傳輸的交換器或者路由器相關的電源，以及 5G 或者其他通訊設備用的電源；除了前述工作主軸外，其他的醫療器材、健身器材、工業系統或者通用型的適配器也是今年的營業重心。目標總銷售電源數量達到 2,090 萬台。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全漢公司致力於經營使命『以創新的服務和優質的產品，為客戶、員工與股東創造最大價值。』持續先進技術研發，開發創新產業的電源，以提供高附加價值的電源產品，公司除了持續推動因應鋰電池電動載具成長趨勢的充電器和電池週邊的新事業外，也將因應 5G 的開放網路架構以及開放式無線電接取網(ORAN)概念，善用我們兼具網通電源以及通訊電源經驗的優勢以及與大廠早期開發的經驗，完整布局相關產品，提出能在開放式架構建立競爭門檻的商業模式。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漢公司將籌備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未來針對營運所須遵循之國內及國外現行法令及規範，以及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的公司治理議題，營運和生產之間與環境相關的環境議題，與社會和各級利害關係人之間如何共生互榮的社會議題進行引導和檢討。

全漢公司堅定維護綠能環境，保持以客為尊的心態，建立優質的工作環境，成為客戶、消費者、供應商及員工最可靠的夥伴，更為客戶、股東、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附件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關春修會計師及趙敏如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察。

此致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壽祥



中華民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十八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上市公司，先天存有較高不實表達之風險。此外，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對於財務報表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所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 610,088 千元及 604,788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78% 及 4.63%，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50,138 千元及 18,091 千元，分別占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稅前淨利之 6.73% 及 10.5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961,278	12	1,668,539	13	2150 應付票據	\$ 15,001	-	14,382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77,620	2	154,396	1	2170 應付帳款	3,460,547	21	3,036,063	2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九))	426	-	2,64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23,444	2	343,449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九))	2,233,285	14	2,325,157	1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及(二十))	609,379	4	469,433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十九)及七)	749,248	5	664,464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41,852	-	37,85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五))	19,966	-	22,02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628	1	42,30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49,665	-	59,94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57,190	1	145,337	1
130x 存 貨(附註六(六))	1,627,409	10	1,236,015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6,264	-	6,346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八)及七)	29,057	-	37,47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十九)及七)	53,892	-	47,26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641	-	12,69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十二)及八)	10,608	-	-	-
流動資產合計	6,963,595	43	6,183,356	47	流動負債合計	4,735,805	29	4,142,437	32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七))	5,246,682	33	3,301,200	2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十二)及八)	97,845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787,840	17	2,467,061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039	-	44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十一)、(十二)、八及九)	901,411	6	859,633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52,619	-	58,809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十三)及七)	56,710	-	63,30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57,218	1	58,33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14,860	1	115,68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二)及七)	4,524	-	3,8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56,606	-	51,83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4,245	2	121,46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八及九)	7,162	-	6,527	-	負債總計	4,950,050	31	4,263,903	33
非流動資產合計	9,171,271	57	6,865,243	53	31xx 權 益(附註六(三)、(七)、(十五)、(十六)及(十七))：				
1xxx 資產總計	\$ 16,134,866	100	13,048,599	100	3100 股本	1,872,620	12	1,922,620	15
					3200 資本公積	1,011,016	6	1,131,801	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0,416	6	902,027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446,328	15	1,745,698	13
					保留盈餘合計	3,386,744	21	2,647,725	20
					34xx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678)	(1)	(116,514)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004,114	31	3,199,064	25
					其他權益合計	4,914,436	30	3,082,550	24
					3xxx 權益總計	11,184,816	69	8,784,696	67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134,866	100	13,048,599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0,873,018	100	10,222,1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八)、(九)、(十)、(十四)、(十五)、(二十)、七及十二)	9,306,280	86	8,981,558	88
5910 加：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25,953)	-	946	-
5900 營業毛利	1,540,785	14	1,241,550	1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八)、(九)、(十)、(十三)、(十五)、(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85,878	4	401,723	4
6200 管理費用	417,538	4	327,14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0,383	3	346,28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14	-	9,579	-
營業費用合計	1,158,413	11	1,084,736	11
6900 營業淨利	382,372	3	156,81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三、六(二)、(三)、(七)、(八)、(十三)、(廿一)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7,358	-	17,795	-
7010 其他收入	123,787	1	145,1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588)	-	(27,388)	-
7050 財務成本	(2,250)	-	(1,43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84,687	3	(119,52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2,994	4	14,617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45,366	7	171,431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76,052	1	36,041	-
8200 本期淨利	669,314	6	135,39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五)、(十六)及(十七))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21)	-	(3,3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44,026	19	946,530	9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817	1	76,066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564)	-	(67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88,586	20	1,019,909	1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七)及(十七))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236	-	(62,62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00)	-	(62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836	-	(63,25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15,422	20	956,652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4,736	26	1,092,042	11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55		0.7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52		0.7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22,620	1,131,801	894,268	1,609,891	2,504,159	(53,257)	2,488,725	2,435,468	-	7,994,048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26,460)	(26,460)	-	-	-	-	(26,460)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22,620	1,131,801	894,268	1,583,431	2,477,699	(53,257)	2,488,725	2,435,468	-	7,967,5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759	(7,75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40,327)	(240,327)	-	-	-	-	(240,327)
本期淨利	-	-	-	135,390	135,390	-	-	-	-	135,3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89)	(2,589)	(63,257)	1,022,498	959,241	-	956,6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2,801	132,801	(63,257)	1,022,498	959,241	-	1,092,04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3,516)	(3,516)	-	-	-	-	(3,5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	-	-	-	281,068	281,068	-	(312,159)	(312,159)	-	(31,09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22,620	1,131,801	902,027	1,745,698	2,647,725	(116,514)	3,199,064	3,082,550	-	8,784,6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389	(38,38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92,262)	(192,262)	-	-	-	-	(192,26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96,131)	-	-	-	-	-	-	-	(96,131)
本期淨利	-	-	-	669,314	669,314	-	-	-	-	669,3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6,241)	(6,241)	26,836	2,094,827	2,121,663	-	2,115,4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63,073	663,073	26,836	2,094,827	2,121,663	-	2,784,736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01,003)	(101,003)
庫藏股註銷	(50,000)	(29,434)	-	(21,569)	(21,569)	-	-	-	101,003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780	-	-	-	-	-	-	-	4,7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	-	-	-	289,777	289,777	-	(289,777)	(289,777)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72,620	1,011,016	940,416	2,446,328	3,386,744	(89,678)	5,004,114	4,914,436	-	11,184,81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5,366	171,4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2,770	63,765
攤銷費用	1,260	2,10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14	9,579
利息費用	2,250	1,433
利息收入	(7,358)	(17,795)
股利收入	(107,452)	(94,7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84,687)	119,52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8	-
未(已)實現銷貨損益	25,953	(946)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3,831)	(29,85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6,423)	53,1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224)	(8,675)
應收票據	2,221	3,512
應收帳款	118,596	(243,3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784)	148,475
其他應收款	1,616	9,6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75	(18,975)
存貨	(391,394)	(44,186)
預付款項	8,421	(22,517)
其他流動資產	(2,948)	(3,0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61,221)	(179,0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19	(833)
應付帳款	409,473	258,0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799)	99,754
其他應付款	145,274	(33,43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789	(31,839)
負債準備	11,853	(38,198)
其他流動負債	4,282	4,4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942)	(9,0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94	(6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6,543	248,2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5,322	69,209
調整項目合計	(231,101)	122,3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4,265	293,751
收取之利息	8,317	17,207
支付之利息	(1,873)	(1,433)
支付之所得稅	(62,339)	(26,6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8,370	282,8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419)	(90,4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963	252,88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3,9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155)	(18,97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00)	11,105
取得無形資產	(436)	(85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35)	-
收取之股利	127,840	113,3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2,158	233,1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08,076	-
租賃本金償還	(6,469)	(6,513)
發放現金股利	(288,393)	(240,32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1,00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7,789)	(246,8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2,739	269,1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68,539	1,399,3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61,278	1,668,53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漢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漢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漢集團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全漢集團為上市公司，先天存有較高不實表達之風險。此外，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對於財務報表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列入全漢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合併子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合併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489,303千元及1,487,682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07%及9.45%，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534,865千元及1,589,857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0.37%及11.15%。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全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漢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漢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051,117	17	2,783,929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二)、八及九)	\$ 32,162	-	105,623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65,732	3	391,246	3	2150 應付票據	15,001	-	14,38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	85,453	-	81,611	1	2170 應付帳款	4,842,867	27	4,530,152	2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	3,606,974	20	3,761,995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0,004	-	87,66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二十)及七)	616,753	3	527,079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廿一)及七)	948,782	5	782,023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五)及七)	65,054	-	47,73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500	1	65,75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574	-	5,75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57,190	1	145,337	1
130x 存 貨(附註六(六))	2,655,331	15	2,112,999	1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151,461	1	149,156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九))	70,938	-	66,39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七)、(十三)及(二十))	67,839	-	191,856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九)及(十))	-	-	98,17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12,559	-	1,91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981	-	24,636	-	流動負債合計	6,412,365	35	6,073,860	39
流動資產合計	10,746,907	58	9,901,548	63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110,684	1	14,79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八))	5,273,176	29	3,367,240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2,039	-	44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25,319	-	26,45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371,116	2	510,76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十一)、(十二)、(十三)、八及九)	1,523,809	9	1,458,838	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57,218	-	58,33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十四)及七)	513,420	3	648,678	4	2645 存入保證金	503	-	49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十一))	221,038	1	223,416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1,894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72,381	-	67,158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3,454	3	584,840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十六)、八及九)	72,429	-	55,038	-	負債總計	6,955,819	38	6,658,700	42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01,572	42	5,846,819	3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八)、(十六)、(十七)及(十八))：				
xxx 資產總計	\$ 18,448,479	100	15,748,367	100	3100 股本	1,872,620	10	1,922,620	12
					3200 資本公積	1,011,016	5	1,131,801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0,416	5	902,027	6
					3350 未分配盈餘	2,446,328	13	1,745,698	11
					保留盈餘合計	3,386,744	18	2,647,725	17
					34xx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678)	-	(116,514)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4,114	27	3,199,064	21
					其他權益合計	4,914,436	27	3,082,550	2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184,816	60	8,784,696	5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八))	307,844	2	304,971	2
					3xxx 權益總計	11,492,660	62	9,089,667	58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448,479	100	15,748,36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14,796,460	100	14,259,3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九)、(十)、(十一)、(十五)、(十六)、(廿一)、七及十二)	12,730,131	86	12,734,941	89
5920 加：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2,781)	-	588	-
5900 營業毛利	2,063,548	14	1,524,973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五)、(九)、(十)、(十一)、(十四)、(十六)、(廿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31,862	4	557,378	4
6200 管理費用	609,160	4	532,9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1,578	3	451,480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611	-	14,735	-
營業費用合計	1,601,211	11	1,556,532	11
6900 營業淨利(損)	462,337	3	(31,55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三(一)、六(二)、(三)、(七)、(八)、(十四)、(廿二)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3,883	-	37,615	-
7010 其他收入	208,551	1	211,18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9,554	2	(5,799)	-
7050 財務成本	(13,330)	-	(18,20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49	-	55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1,707	3	225,348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34,044	6	193,789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241,969	1	49,665	-
8200 本期淨利	692,075	5	144,12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六)、(十七)、(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91)	-	(3,17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88,968	14	1,034,472	7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558)	-	(63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82,735	14	1,031,933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八)及(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762	-	(63,31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00)	-	(62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362	-	(63,94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06,097	14	967,986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8,172	19	1,112,110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9,314	5	135,39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2,761	-	8,734	-
	\$ 692,075	5	144,124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84,736	19	1,092,042	8
8720 非控制權益	13,436	-	20,068	-
	\$ 2,798,172	19	1,112,110	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55	0.7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52	0.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合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22,620	1,131,801	894,268	1,609,891	2,504,159	(53,257)	2,488,725	2,435,468	-	7,994,048	266,809	8,260,85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26,460)	(26,460)	-	-	-	-	(26,460)	(150)	(26,610)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22,620	1,131,801	894,268	1,583,431	2,477,699	(53,257)	2,488,725	2,435,468	-	7,967,588	266,659	8,234,2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759	(7,759)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40,327)	(240,327)	-	-	-	-	(240,327)	(9,135)	(249,462)
本期淨利	-	-	-	135,390	135,390	-	-	-	-	135,390	8,734	144,1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89)	(2,589)	(63,257)	1,022,498	959,241	-	956,652	11,334	967,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2,801	132,801	(63,257)	1,022,498	959,241	-	1,092,042	20,068	1,112,11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3,516)	(3,516)	-	-	-	-	(3,516)	3,516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8,563	28,5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	-	-	281,068	281,068	-	(312,159)	(312,159)	-	(31,091)	(4,700)	(35,79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22,620	1,131,801	902,027	1,745,698	2,647,725	(116,514)	3,199,064	3,082,550	-	8,784,696	304,971	9,089,6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389	(38,389)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92,262)	(192,262)	-	-	-	-	(192,262)	(10,563)	(202,82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96,131)	-	-	-	-	-	-	-	(96,131)	-	(96,131)
本期淨利	-	-	-	669,314	669,314	-	-	-	-	669,314	22,761	692,0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6,241)	(6,241)	26,836	2,094,827	2,121,663	-	2,115,422	(9,325)	2,106,0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63,073	663,073	26,836	2,094,827	2,121,663	-	2,784,736	13,436	2,798,172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01,003)	(101,003)	-	(101,003)
庫藏股註銷	(50,000)	(29,434)	-	(21,569)	(21,569)	-	-	-	101,003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780	-	-	-	-	-	-	-	4,780	-	4,7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	-	-	-	289,777	289,777	-	(289,777)	(289,777)	-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72,620	1,011,016	940,416	2,446,328	3,386,744	(89,678)	5,004,114	4,914,436	-	11,184,816	307,844	11,492,66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34,044	193,7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16,857	333,818
攤銷費用	3,891	3,6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611	14,735
利息費用	13,330	18,207
利息收入	(23,883)	(37,615)
股利收入	(107,452)	(94,7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49)	(55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95	27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26,059)	-
處分投資利益	-	(35,791)
未(已)實現銷貨損益	2,781	(588)
租賃修改利益	(18)	(884)
租金減讓轉列收入	(14,76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7,259)	200,5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486)	(245,525)
應收票據	(3,842)	14,225
應收帳款	146,410	(254,9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674)	149,861
其他應收款	(18,435)	12,624
存貨	(542,332)	34,398
預付款項	(4,542)	(10,670)
其他流動資產	655	(6,280)
其他營業資產	6,762	(13,1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79,484)	(319,4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19	(6,203)
應付帳款	312,715	415,5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56)	13,221
其他應付款	172,211	(40,219)
負債準備	11,853	(38,198)
其他流動負債	5,183	2,6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8,942)	(9,0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9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8,977	337,7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0,507)	18,341
調整項目合計	(317,766)	218,8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6,278	412,682
收取之利息	25,001	36,951
支付之利息	(13,690)	(17,452)
支付之所得稅	(205,594)	(44,8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1,995	387,3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存款增加	(18,821)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419)	(90,4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443	335,37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91,41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212)	(111,2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3	-
預收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價款	-	133,725
取得無形資產	(1,513)	(5,84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3,108)	15,3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2,153)	(12,138)
收取之股利	107,452	95,4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3,056	360,1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73,461)	(2,376)
舉借長期借款	108,076	-
償還長期借款	(1,923)	(1,889)
租賃本金償還	(134,460)	(154,919)
發放現金股利	(288,393)	(240,32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1,003)	-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0,563)	(9,13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8,56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1,727)	(380,08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864	(42,3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7,188	325,0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3,929	2,458,8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51,117	2,783,9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附件四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515,047,650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15,900,2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73,876,291	
減：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6,240,968)	
庫藏股註銷	(21,568,699)	
本期稅後純益	669,313,918	
本期可供分配總額		2,446,328,417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93,128,077	
股東紅利(全數配發現金)	561,785,850	
分配總額		654,913,927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91,414,490
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p>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三十六億元整，分為三億六千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p>前項額定資本額中保留新台幣一億元整，分為一千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p> <p>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使得發行。</p> <p>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p>	<p>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三十六億元整，分為三億六千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p>前項額定資本額中保留新台幣一億元整，分為一千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p> <p>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u>始得</u>發行。</p> <p>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p>	<p>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56 條之一第一項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 10 條之一第一項法令文字，酌予配合修正第三項文字。</p>
第七條	<p>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p> <p>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p>	<p>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p>	<p>一、公司法第 162 條第一項規範範圍為印製股票之公司，本公司股票已於 99 年 5 月 18 日全面轉換為無實體，刪除第一項。</p> <p>二、現行第二項移列第一項。</p>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二十四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八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九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九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p> <p>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p> <p>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p> <p>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p> <p>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八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九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九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p> <p>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p> <p>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p> <p>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p> <p>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p>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p>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p> <p>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p> <p>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p> <p><u>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u></p>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通過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應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計算股權。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三條 股東會有代表以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由主席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就普通決議事項為假決議。進行前項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表決。
- 第四條 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前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戶名及發言要旨，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 第六條 刪除。
- 第七條 提案之說明以五分鐘為限、詢問或答覆之發言，每人以三分鐘為限，但經主席之許可，得延長三分鐘。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逾時、逾次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除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或代理人)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不服主席之制止，第十五條規定準用之。
- 第八條 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派一人代表出席。若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九條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期間宣佈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佈中止討論。
- 第十條 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案，主席即提付表決。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 第十一條 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 第十一條之一 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 第十二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 第十三條 會議進行時，如遇不可抗拒之情事，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 第十四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十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股東會之人，主席或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 第十六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FSP Technology Inc.。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三、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四、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五、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六、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七、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八、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九、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一、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二、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且其轉投資比例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刪除)。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三十六億元整，分為三億六千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額定資本額中保留新台幣一億元整，分為一千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使得發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列之員工對象範圍，證券管理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之一：本公司股票過戶事宜，依照「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十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前項董事名額，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其選任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相關應遵行事項，悉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公司得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以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

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之二：董事會得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並得委聘任外部專家、學者擔任委員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行使職權之規章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

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五條及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五條及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並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輔助之，總經理承董事會之命綜理本公司一切業務，其任免均依法行之。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刪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員工分配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授權董事會議定之。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

前兩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十條之一：(刪除)。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提列基礎為「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本條所稱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則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由於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本公司股利政策，於上期無累積虧損時，以公司每年決算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利，分配方式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

如當年度本公司無可分配之盈餘或有可分配之盈餘但其數額顯著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配之盈餘，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予以分派。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雅仁



附錄三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持股情形

基準日：110年4月13日

職稱	姓名	目前持有股份		
		種類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鄭雅仁	普通股	12,167,477	6.50%
副董事長	王宗舜	普通股	11,605,794	6.20%
董事	楊富安	普通股	11,792,834	6.30%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INC. 代表人：王博文	普通股	5,193,162	2.77%
董事	黃志文	—	—	—
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E LIMITED 代表人：朱秀英	普通股	390,839	0.21%
董事	陳光俊	普通股	3,007,913	1.61%
獨立董事	劉壽祥	—	—	—
獨立董事	程嘉君	—	—	—
獨立董事	許正弘	—	—	—
合計		—	44,158,019	23.59%

110年4月13日發行總股數：187,261,950股。

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股數：11,235,717股，截至110年4月13日止持有：44,158,019股
(獨立董事之持股不計入前項總額)